

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

(2021 年度)

项目名称:

仁化县基层公共服务中心办事大厅窗口工作运行经费

项目单位: (公章)

(一级预算单位)

填报人姓名: 卢湘贤

联系电话: 0751-6322220

填报日期: 2022 年 3 月 31 日

一、基本情况

县基层公共服务中心办事大厅窗口工作运行经费到位及时，共收到资金 61.07 万元，全年使用 61.07 万元。资金使用及管理上，政务中心大厅水电费、物业费、邮电费按月支付；日常办公、机房维护、培训费、维修费等费用按实际支付，旨在为办事群众提供规范、优质的政务服务，确保了中心工作正常运转。此项目资金支出依据合规，无虚列项目支出情况；无截留挤占挪用情况；无超标开支情况；无超预算情况。

二、自评情况

（一）自评结论、分数、等级

对照评分标准，本中心自评分数 97 分。

（二）资金使用绩效

1. 资金支出情况。

该项目资金预算为 63 万元，已支付 61.07 万元。预算资金支出率为 96.94%。

2.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。

在资金使用和管理方面，进一步强化资金统筹，优化资金结构，明确开支范围，细化资金用途，全年基本支出保证了中心的正常运行和日常工作的正常开展，达到预期绩效目标，总体较为满意。

3.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。

此项资金用于政务大厅的日常基本支出，包括水电费、物业费、邮电费、办公等，保证了中心的正常运行和日常工作的正常开展。

（三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

资金使用计划制定不够完善。

三、改进意见

今后，我中心将加强资金使用的计划安排，完善资金执行绩效考核目标，进一步提升资金运转效率。